**崔庄镇2018年总决算情况说明**

**一、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**

（一）本镇2018年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本年支出0万元，较2017年持平。

（二）本镇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年支出10.5万元。

其中: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支出0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加0%；较2017年增加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无 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年支出10.5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减少8万元，减少76.19 %；较2017年增加1.37万元，主要原因：公务车辆增加一辆。

（三）本镇2018年公务接待费全年支出6.49万元，较2017年减少0.02万元，主要原因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。

国内公务接待195批次，国内公务接待1405人次；没有国外公务接待。

**二、举借债务情况说明**

2018年，严格按照上级下达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，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债务限额内，未发生新的债务，并逐步偿还地方政府性债务。我镇举借债务情况如下：截至2018年底，我镇地方政府债务余额0万元。

**三、转移支付情况说明**

2018年，认真贯彻中央、省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为依据，坚持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，坚持依法理财，推进绩效预算管理改革，确保全年预算平稳运行。2018年转移支付执行情况如下：

2018年上级补助收入决算1257.5万元，全部为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。

**四、本级政府采购情况说明**

2018年我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.45万元，其中：房屋增加0万元,其他固定资产增加14.65万元。

**五、绩效预算工作开展情况说明**

我单位依托河北省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，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，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，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。如我单位的禁烧及秸秆清运项目，该项目年初预算安排10万元，截至年末实际支出10万元。取得了我镇辖区内的空气质量和农村居民生活环境有所改善的成果，较好的实现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。